

轻症重疾保障种类如下

未满 18 周岁轻症重疾保障种类为以下 5 种

极早期的恶性肿瘤或恶性病变
较小面积 III 度烧伤
慢性肾功能不全
脑垂体瘤、脑囊肿、脑动脉瘤及脑血管瘤
视力严重受损

满 18 周岁重疾保障种类为以下 12 种

极早期的恶性肿瘤或恶性病变
较小面积 III 度烧伤
慢性肾功能不全
脑垂体瘤、脑囊肿、脑动脉瘤及脑血管瘤
视力严重受损
慢性肝功能衰竭失代偿期
轻微脑中风
不典型的急性心肌梗塞
冠状动脉介入手术
胸腔镜下冠状动脉搭桥手术
心脏瓣膜介入手术
主动脉内手术